



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

	类别	建议
1	名称	高州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石鼓校区）宿舍楼3、4、5教学楼5前地面及实训楼3后面硬底化整理工程设计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高州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电话：0668-6363366； 联系人：梁勇健。
3	中介服务名称	工程设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经营的独立法人。 2. 报名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企业必须具备建筑工程设计资质乙级及以上的资质，服务范围和服务能力满足要求，并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超市的企业。 3.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5	服务内容和 服务要求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宿舍楼3、4、5教学楼5前地面及实训楼3后面硬底化整理。根据需求通过专业的施工图纸设计，确保工程实施准确性。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地点：高州市第一职业技术学校（石鼓校区） 2. 提交设计成果文件，正规纸质设计图纸。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下浮率。 3. 计价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标准。
8	服务时间	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
9	验收	按合同双方约定。



10	结算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双方约定。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按合同双方约定。
13	备注	<p>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p>